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闽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苏闽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业机械”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就闽业机械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由于受到疫情的影响，闽业机械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陆续复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组于 2020 年 4 月中下旬进现场执行审计工作。截至目前，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现场审核工作尚未结束，部分审计程序难以实施。经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双方将调整审计时间安排。具体而言，受疫情影响的具体事项及影响程度为：闽业机械部分重要客户和供应商复工延迟，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函证尚未回函，影响了公司往来核对确认工作。会计师事务所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受上述原因影响，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组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盐城分所成员。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由该审计机构负责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截至目前该审计机构已连续提供 2 年的审计服务，公司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三、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非财务相关章节已编制完成，财务相关章节因



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出具审计报告而无法完成。审计工作方面，注册会计师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前已取得闽业机械未审数据，执行了部分审计程序，其余审计工作暂无法进行。

会计师事务所已开始实施必要的现场审计程序，并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之前出具正式版的审计报告，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公司编制和披露年度报告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主办券商高度重视年度报告的审查和披露工作，在日常督导中反复向挂牌公司强调信息披露的重要性，及时传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通知。

疫情期间，主办券商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审计的工作安排情况，督导公司通过网络自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培训视频及相关文件，并将年度报告编制及披露所需注意事项及时提示公司，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将年度报告审查所需的资料提前提供给公司，督促公司提前做好年度报告的披露准备。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持续关注并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 年 4 月 27 日，主办券商在得知闽业机械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后，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发布 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与此同时，主办券商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前述公告发布后，主办券商积极与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积极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并协调安排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尽早完成 2019 年度审计工作。

五、关于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公司年度报告延期披露原因及披露安排符合《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公司
送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闽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签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0日

